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 113 年度國中部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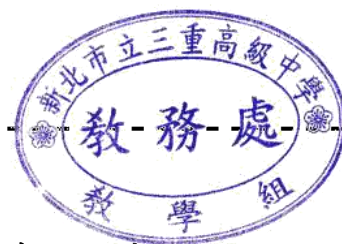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宗旨：輔導學生善用寒假假期，加強各學科的學習，期能提升學生的學習能力，進而增進學生的學習興趣。
- 二、依據：「新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國中部七升八、八升九年級學生。
- 四、活動日期：八年級-113 年 7 月 15 日(一)起至 113 年 8 月 09 日(五)止，每日 3 節，共計 **60** 節
九年級-113 年 7 月 08 日(一)起至 113 年 8 月 09 日(五)止，每日 3 節，共計 **75** 節
- 五、每日上、下課時間表：

節次	第 1 節	第 2 節	第 3 節
時 間	09：15 10：00	10：15 11：00	11：15 12：00
八年級	●	●	●
九年級	●	●	●

- 六、活動內容：複習國文、數學、英語、社會、自然等學科課程為主。
- 七、活動費用：
八年級每位學生繳交學藝活動費共計新臺幣 **1,440 元整**
九年級每位學生繳交學藝活動費共計新臺幣 **1,800 元整**
- 八、報名方法：
 - 1.請家長填寫家長同意書，於 **5/23(四)中午前**由學藝股長統一收齊交至教務處進行統計編班，並請依本校總務處製發之繳費單，於 **6/10(一)前**完成繳費。
 - 2.請學藝股長於 **6/11(二)中午前**收齊繳費單繳回教務處教學組。
- 九、上課地點：依報名人數再行公告上課地點。
- 十、參加學生應遵守校規，活動期間之服儀仍依學校規定辦理。若因事未能到課，應按規定請假，違者依校規懲處。
- 十一、對於本活動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教學組(02)2976-0501 分機 124/129。
- 十二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請依虛線剪下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 113 年度國中部暑假學藝活動參加意願調查表

_____年 _____班 _____號 學生姓名: _____

- 同意子弟參加「暑假學藝活動」
 因事不克參加

特此證明。

此致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

家長簽名 _____ (簽名)

中華民國 113 年 _____月 _____日

*請學藝股長於 **5/23(四)中午 12 時前**將全班調查表收回(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繳回)